

##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 2011 年 1 月完成，公司聘请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公司已启动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决定聘请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担任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与民族证券签定了《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保荐协议》，约定民族证券持续督导的期间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间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平安证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平安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民族证券完成。民族证券已指派郭振宇先生、张杏超先生担任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郭振宇先生、张杏超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7 月 27 日

附件：郭振宇先生、张杏超先生简历

郭振宇先生：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助理董事，保荐代表人，9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先后主持或参与完成辽宁聚龙股份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30020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推荐业务；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667）非公开发行股票业务，以及多家企业的改制重组工作等。

张杏超先生：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13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先后主持完成河北裕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559）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推荐业务；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1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推荐业务；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30020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推荐业务；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667）非公开发行股票业务、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600221）非公开发行股票业务；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600280）配股业务，以及多家企业的改制重组工作等。